台北市立松山高中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一資訊科技科教學計畫書

一、教學目標:

- 1. 培養學生之資訊科學基礎知識。
- 2. 培養學生邏輯思維及運用電腦解決問題之能力。
- 3. 培養學生對資訊科技的正確觀念及態度。
- 4. 啟發學生學習資訊科技之興趣。

二、學習重點:

- 1. 演算法:包含演算法的概念、原理、表示方法、設計應用及效能分析。
- 2. 程式設計:包含程式設計的概念、實作及應用。採用視覺化程式設計工具,並搭配演算法進行教學。
- 系統平台:包含各式資訊系統平台(例如:個人電腦、行動裝置、網際網路、雲端運算平台)之使用方法、基本架構、工作原理及未來發展。
- 4. 資料表示、處理及分析:包含數位資料的屬性、表示、轉換、分析及應用。
- 5. 資訊科技應用:包含各式常見資訊科技應用軟體與網路服務的使用方法。
- 6. 資訊科技與人類社會:包含資訊科技合理使用原則,以及資訊倫理、法律及社會相關 議題。

三、授課時數:每週二節

四、教學方法:理論講授與實做並進。

除了隨堂練習之外,學生亦可以至<u>資訊科網站</u>或任課教師的網站下載教材電子檔,以供課後之複習。

五、作業規定:儘量於課堂中完成,缺課同學請務必自行找老師。

六、教科書版本: 育達文化(全一冊)